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嘉善联银〔2024〕72号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23 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按照有关规定,根据《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参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对本行 2023 年度有关信息作出披露,具体报告如下。

一、经营概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前二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增幅
总资产	294,056.01	391,891.47	33.27
存款余额	239,282.53	314,691.05	31.51
贷款余额	266,903.86	320,844.27	20.21
所有者权益	42,857.14	45,336.97	5.79

每股净资产(元)	2.14	2.27	6.07
营业收入	11,297.87	13,294.07	17.67
营业利润	4,958.07	5,524.36	11.42
利润总额	4968.13	5539.08	11.49
净利润	3651.81	4079.83	11.7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二年补充财务数据

项目	标准值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资本充足率 (%)	≥10.5	19.52	16.77
杠杆率 (%)	≥4	13.9	11.18
流动性比率 (%)	≥25	52.84	87.34
存贷款比例 (%)	≤75	111.54	94.49
不良贷款比例 (%)	≤5	0.76	0.81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2.4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50	19.86	
拨备覆盖率 (%)	≥150	759.37	625.61
贷款拨备率 (%)	≥2.5	5.74	5.05
资产利润率 (%)	≥1	1.21	1.04
成本收入比 (%)	≤35	55.94	49.97
净上存主发起行资金比例 (%)	≤30	4.66	

(三) 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15,327
新旧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期初余额	15,327
本期计提	1,128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574
本期转回	365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365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期末余额	16,246

(四) 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	42,857.14	45,336.9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2,857.14	45,336.98
资本净额	45,499.16	48,661.69

风险加权资产	233,068.85	290,187.4
资本充足率	19.52	16.7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8.39	15.62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本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实收资本	20,000.00	7,500.00	7,500.00	20,00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4,145.39	365.18	0.00	4,510.57
一般准备	4,138.45	1,200.00	0.00	5,338.45
未分配利润	14,573.30	4,079.83	3,165.18	15,487.95
所有者权益	42,857.14	13,145.01	10,665.18	45,336.97

二、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4]3591 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没有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拒绝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

(二) 会计报表（2023 年 12 月 31 日）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1,709,856.46	137,114,418.44
存放同业款项	568,466,374.49	210,698,001.13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52,196,963.22	2,521,029,713.89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19,306.66	5,123,615.3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7,608,794.18	10,385,545.62
无形资产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21,269.36	36,393,647.80
其他资产	17,892,127.85	19,815,137.39
资产总计	3,918,914,692.22	2,940,560,079.63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9,109,388.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3,230,278,782.13	2,461,196,724.75
应付职工薪酬	16,901,493.70	9,773,607.03
应交税费	2,719,700.35	1,587,021.29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8,339,912.45	9,517,796.41
租赁负债	5,496,032.48	8,404,693.4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22,699,666.17	21,508,810.29
负债合计	3,465,544,976.17	2,511,988,653.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5,105,761.65	41,453,948.05
一般风险准备	53,384,491.15	41,384,491.15
未分配利润	154,879,463.25	145,732,98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369,716.05	428,571,42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8,914,692.22	2,940,560,079.63

2、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2,940,680.19	112,978,748.60
利息净收入	126,996,779.83	111,545,505.67
利息收入	201,379,028.93	175,594,408.99
利息支出	74,382,249.10	64,048,903.32
手续费净收入	(1,045,018.89)	(5,546,135.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0,039.21	579,432.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05,058.10	6,125,56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988,919.25	6,979,378.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77,697,112.68	63,398,057.27
税金及附加	257,923.81	279,035.91
业务及管理费	66,426,890.96	63,199,458.86
信用减值损失	11,012,297.91	-80,437.5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43,567.51	49,580,691.33
加：营业外收入	148,510.14	105,049.04
减：营业外支出	1,289.65	4,43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390,788.00	49,681,301.35
减：所得税费用	14,592,498.33	13,163,165.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98,289.67	36,518,136.0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98,289.67	36,518,136.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98,289.67	36,518,136.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54,085,231.56	885,731.8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79,000,000.00	-169,183,6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1,304,464.48	178,181,186.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3,890.95	8,129,95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063,586.99	18,013,270.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43,814,875.59	201,059,816.3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1,056,618.86	10,200,844.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719,038.89	60,481,80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62,689.17	39,243,05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79,098.87	28,973,62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1,129.55	14,496,48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313,450.93	354,455,62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750,136.06	-336,442,35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923.50	3,746,116.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23.50	3,746,11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923.50	-3,746,11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2,536.77	3,559,060.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32,536.77	19,559,06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32,536.77	-19,559,06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534,675.79	-359,747,53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514,304.22	587,261,83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048,980.01	227,514,304.22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1、会计年度：本行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本行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4、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一）截止报告日支农支小数据

单位：人民币 %、户、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比上年	2021 年度
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98.64	-0.37	99.01
农户贷款占比	61.68	2.93	58.75
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8591	1002	7589
贷款户数	8807	1065	7742
户均贷款余额	30.31	-1.63	31.94
单户 500 万元（含）以下贷款余额占比	96.17	0.92	95.25

（二）主要做法

1、响应国家政策，信贷投放牢牢定位“三农”和小微企业

2023 年，“三农”和小微企业在经历疫情后逐步恢复生产。本行作为辖内法人银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能够承诺不盲目抽贷、压贷，始终坚持小额、流动、分散的信贷原则，积极响应政策号召，通过利率优惠、贷款延期等多种形式向“三农”和小微企业提供信贷支持，深耕农村及小微企业金融市场，以稳健发展农户贷款和小微企业信贷业务作为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的重要抓手，大力支持农村种养殖业、家庭农场、农户建房和科技型、环保型、成长型小微企业。

2、推进村居化营销，加强金融服务宣传

2023 年继续坚定不移地走村居化营销之路。大力推进网点建设，进一步向乡镇、社区延伸金融服务触角。深入开展网格营销，参加村、社区志愿服务，开展义务剪发、传统节日活动等，全行有效走访 87908 次，举办营销活动 628 场。将走访营销与金融知识宣传工作有机结合，使广大农户对相关金融知识有了一定的了解，同时有效掌握了农村金融需求

的第一手信息资料，为有效推动金融产品和信贷方式创新，满足农村信贷需求奠定了基础。

3、加大支农力度，深化“整村授信”模式

在前期“整村授信”的基础上，深入推广白名单渠道，加快以信用贷款的方式向村民进行集体授信，完成 2.4 万户农户白名单授信，提前主动给予一定的授信额度。推出“联合快贷”“安居贷”等小额信贷产品，提高授信额度，简化审批流程，优先支持农户在消费、经营方面的信贷需求。持续推广移动办贷，利用移动 PAD、开卡机，为客户提供开卡、办贷的全流程上门服务，使农户办理贷款“一次都不跑”。2023 年，共计发放 30 万元以下农户贷款 6368 户，贷款金额 13.6 亿元。

4、协同村级经济发展，大力服务乡村振兴

重点开展以政府部门、产业园区和村级经济为平台的银政合作和银村合作。其中，村级经济体内的小微企业是本行业务合作的主要对象。继续响应政策导向，满足新农村建设融资需求，积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保持和加快与村级经济体的协同发展步伐，共同建设美丽乡村，促进乡村生态宜居。2023 年，共对 36 个村级经济合作社发放贷款，合计金额 1.44 亿元，且贷款利率低于本行平均水平。

5、探索绿色金融应用，推广“仟禾福”惠农工程

为积极贯彻绿色金融发展理念，2023年继续实施“仟禾福惠农工程”，现已在各乡镇、街道全面推广。通过举办区域推广会、农户交流会，安排农技师下乡指导等系列活动，努力实现农民增产增收、金融服务支持、科研产品推广落地的共赢发展。截至2023年末，累计走访对接种植农户111余户，种植面积1148余亩。

四、风险管理状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

1、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2023年宏观环境复杂多变，国内经济运行逐步趋稳，本行不良贷款处置、反弹压力有所加大。结合监管部门的监管政策落地及“治乱象”整治工作，本行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以健全内控管理、加强机制建设、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重点，进一步加强风险管控措施，有效保障信贷资产质量，全年无案件发生，不良率继续保持低位。

截至2023年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2,592万元，比年初上升574万元；不良贷款率0.81%，比年初上升0.05个百分点。按五级分类看，次级类贷款余额1,045万元，比年初增加828万元，占比0.33%，比年初上升0.25个百分点；可疑类贷款余额820万元，比年初减少982万元，占比0.26%，比年初下降0.41个百分点；损失类贷款余额727万元，比年

初增加 727 万元，占比 0.23%，比年初上升 0.23 个百分点。全年新发生不良贷款 121 户 2,075 万元，累计清收五级不良贷款 1,494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921 万元，核销贷款 573 万元。

2、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情况

坚持以“小额、分散、流动”为原则，坚持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坚定本土化、小微化的普惠方向，专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审慎大额贷款投放，严控 500 万元以上大额授信准入，将目光放在惠及更多客户的农户、社区居民及实体小微企业上，防止盲目求大冲动，回归支持与自身发展、支持能力相匹配客户的本位。2023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4.87 亿元，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总额 0.11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26%，远小于监管机构对单一集团客户授信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15% 的监管标准。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2023 年末，本行存贷款比例 96.27%，流动性比率为 87.34%、核心负债依存度为 77.81%、流动性缺口率为 67.52%，分别满足监管下限 25%、60%、-10% 的标准，指标值合理，资产流动性较强，符合流动性风险管理和抵御流动性风险防范要求。

（三）市场风险管理

目前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利率风险，主要是存款

和贷款利率的重新定价风险。为进一步加强利率管理，规范定价行为，建立科学的利率定价决策机制，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努力实现效益目标和可持续发展，成立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利率定价管理委员会。

1、贷款利率风险分析。2023年末本行贷款收益率6.51%，比去年同期下降0.08个百分点，结合我国短期处在贷款利率下降周期趋势以及同业低利率贷款竞争激烈，短期内本行贷款利率存在重新定价风险。

2、存款利率风险分析。2023年末本行负债付息率2.67%，比去年同期上升0.11个百分点，结合我国短期处在存款利率下降周期内，短期内本行存款利率也存在重新定价风险。

（四）操作风险管理

2023年，本行巩固扩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成效，持续提升主发起行“内控与合规”三年活动成果，积极开展案件警示教育，有效落实防控措施，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切实提高操作风险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1、内外部检查执行情况。运营条线的检查主要包括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和事后监督工作，以及反洗钱、账户管理专项检查。风险合规部牵头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经营性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的自查、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排查工作，做好贷后电话回访，及时排查贷款不合规现象。内审

部年度内开展了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员工行为规范专项排查等。

2、员工行为排查情况。做好员工日常行为排查，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针对重点岗位、重要人员开展专项排查审计，全面核查可疑情况。组织员工深入学习相关行为管理制度，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和行为动态管理。

（五）对各类风险进行说明

1、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实施，各职能部门、各业务条线、各分支机构各司其职，共同构建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分级负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确保对本行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建立长效的风险防范、风险监测、风险转化、风险责任约束机制。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就业务开展、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评价。

2、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按照人民银行、监管部门、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风险管理要求，本行制定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风险处置应急预案》等相

关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细化工作职责，健全授权机制，完善约束机制。明确本行班子领导分工，规范分级授权制度，通过法人授权和业务授权，细化本行经营层授权体系，对相关专业委员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以文件形式规定其职责及议事规则，加强责任管理。

3、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的信息系统

目前本行主要通过监管机构 1104 工程，对各类贷款尤其是大额贷款、集团客户贷款、单户贷款超比例等情况进行计量和监测，强化对客户的信息采集、加工、分析、反馈机制，逐步形成规范有效的风险管理预警体系。

4、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2023 年，内审部在监管部门和主发起行审计中心的指导帮助下，为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坚持以问题、风险为导向，按照年度工作安排，结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对本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检查要求，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行职责，严谨、有序开展。全年共实施专项审计 9 项、离任离岗审计 17 项、飞行检查 4 次，针对内外部审计检查中发现的员工异常行为、内控管理薄弱等方面问题，内审部拟定问题清单，加强整改督促，定期开展回头看，切实落实自查自纠。

五、消费者投诉处理情况

本行已建立投诉处理机制、流程，并在营业厅内醒目位

置张贴公示。对受理的投诉均能及时、妥善处理并在规定时间内向投诉的消费者进行反馈。报告期内，通过监管部门转办和本行 400 热线，共受理投诉件 6 起（剔除重复投诉），15 日内办结率 100%，协商一致率 100%，均在 15 天内做好客户解释工作，妥善解决；接到监管部门转办的信访 1 起，为以前年度的重复投诉，积极配合法院诉讼进程，目前经省高院审查已驳回投诉人的再审申请。

具体投诉受理情况如下：

序号	投诉类型	受理日期	投诉渠道	投诉业务类别	投诉原因	办结日期
1	投诉	2023.3.21	监管系统	储蓄业务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023.3.21
2	投诉	2023.6.7	400 投诉热线	贷款业务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023.6.9
3	投诉	2023.9.19	监管系统	贷款业务	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	2023.9.28
4	信访 (重复件)	2023.9.22	市信访局-监管转送	贷款业务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
5	投诉	2023.9.26	监管系统	贷款业务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023.10.12
6	投诉	2023.12.8	监管系统	催收及征信纠纷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023.12.20
7	投诉	2023.12.26	监管系统	贷款业务	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023.12.29

本年度无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信息。

六、股东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1、本行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40%

2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1100	5.50%
3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4	威陵集团有限公司	1000	5%
5	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0	5%
6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7	浙江明腾商贸有限公司	1000	5%
8	浙江锦林实业有限公司	900	4.50%
9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900	4.50%
10	广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	4.50%
11	嘉善中瀚机械有限公司	750	3.75%
12	嘉善百伟锌业有限公司	500	2.50%
13	杭州三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	2%
14	嘉善物资塑料有限公司	350	1.75%
15	浙江嘉诚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1.50%
16	嘉兴天马打印机耗材有限公司	250	1.25%
17	嘉善保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175	0.875%
18	浙江龙森木业有限公司	100	0.50%
19	浙江拳王实业有限公司	100	0.50%
20	嘉善县千窑建材有限公司	100	0.50%
21	嘉善泰迪服饰制造有限公司	100	0.50%
22	嘉善银螺钮扣有限公司	75	0.375%
合计		20000	100%

2、股权结构情况

股金种类	户数	股金余额（万元）	占比
------	----	----------	----

法人股	22	20000	100%
-----	----	-------	------

3、2023 年本行股东持股无变动情况。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根据中汇事务所出具的审计结果，本行的内部人员及其近亲属，未发生关联方贷款的情况。2023 年度内审部开展了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审计未发现重大关联交易风险。

（三）主要股东股份质押、涉诉等异常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无股份质押情况。

报告期内，未涉及可能影响股东资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的诉讼事项。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任期	职务
柳枝青	男	1 年	董事长
孟霓兰	女	1 年	董事、行长
陈金林	男	1 年	董事
徐瑞根	男	1 年	董事
童立旂	男	1 年	董事
张志明	男	1 年	董事
陈来波	男	1 年	董事
钟永明	男	1 年	监事长、职工监事
金华君	男	1 年	监事
储志红	女	1 年	监事
沈洪涛	男	1 年	副行长

秦微微	女	1年	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	---	----	---------------------

2、董事、监事任职兼职情况

董事长柳枝青，来源于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孟霓兰，来源于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行行长。

董事陈金林，来源于本行股东浙江锦林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监事。

董事徐瑞根，来源于本行股东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董事童立旖，来源于本行股东威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董事张志明，来源于本行股东浙江明腾商贸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董事陈来波，来源于本行股东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副总裁兼投融资部经理。

监事长钟永明，为本行职工监事。

监事金华君，来源于本行股东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财务部经理。

监事储志红，来源于本行股东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财务总监。

3、2023年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人员调整情况

董事会调整情况:

钟永明, 因工作原因, 其本人辞去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孟霓兰, 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高级管理层人员任职资格审查核准, 于 2023 年 8 月代为履职董事职务, 于 2023 年 12 月正式履职。

监事会调整情况:

陈峰, 因工作原因, 其本人辞去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职务。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钟永明, 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于 2023 年 8 月担任监事长。

储志红: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提名本行股东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储志红为监事。

高级管理层:

钟永明: 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免去钟永明行长职务。

孟霓兰: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高级管理层人员任职资

格审查核准，于2023年8月代为履职行长职务，于2023年12月正式履职。

（二）员工基本情况

2022年末、2023年末，本行在编员工人数分别为140人、154人。

2023年末，具体学历分布情况详见下表：

学历	研究生	本科	大专	大专以下
人数	2	110	40	2
占比	1.30%	71.43%	25.97%	1.30%

八、职能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一）职能部门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内部设置办公室、运营管理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内审部等1室4部，通过《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各部门主要职责》明确界定了各部门的管理职责。

（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机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	地址
总行营业部	嘉善县施家南路403号-425号
西塘支行	嘉善县西塘镇祥符路442号-448号
姚庄支行	嘉善县姚庄镇新景南路88号-100号
陶庄支行	嘉善县陶庄镇陶庄大道83号
天凝支行	嘉善县天凝镇兴贤东路186、188、190号
大云支行	嘉善县大云镇云寺西路9号一层
城西支行	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601-607号
惠民支行	嘉善县惠民街道惠民大道355-1号
商城金融便民服务点	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66-6号
大舜金融便民服务点	嘉善县西塘镇大舜村钮扣路103号

杨庙金融便民服务点	嘉善县天凝镇杨庙社区宏杨路132号-140号
丁栅金融便民服务点	嘉善县姚庄镇丁栅社区振兴路6号-8号

九、公司治理情况

（一）经营决策体系

本行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由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本行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其核心目标是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股东价值的长期最大化。

（二）股东大会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提前 20 天以网络公告、电话及书面方式通知到各股东，并按规定进行股权登记及出席股东大会预登记，股东人数、权重及股权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内容涉及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等方面，形成了 18 项决议。

1、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副楼会议室召开，出席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19925 万股，持有股份表决权 18925 万股，实到股东持有股份表决权占全部股份表决权的 94.63%。出席会议的股东比例和大会程序符合本行章程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规定。

大会审议并逐项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事项：

序号	决议名称
1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确认《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7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董事履职考核报告
8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监事履职考核报告
9	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4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选举办法（草案）

15 项议案一致通过。

2、本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副楼会议室召开，出席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19525 万股，持有股份表决权 19525 万股，实到股东持有股份表决权占全部股份表决权的 100%。出席会议的股东比例和大会程序符合本行章程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规定。

大会审议并逐项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选举孟霓兰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储志红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3 年度报表审计及内控评价的议案

3 项议案一致通过。

本行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和运行规范，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三）董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1、董事会构成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章程》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规定。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

2、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4 次、临时会议（书面传签）1 次，审议内容涉及董事会工作报告、重大财务事项等方面，形成了 31 项决议。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柳枝青、钟永明、童立旂、徐瑞根、陈金林、张志明、陈来波董事出席，7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董事履职考核报告
3	关于确认《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7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的建议
8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善中港植绒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9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金宇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14	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政策》的议案
1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柳枝青、钟永明、童立旖、徐瑞根、陈金林、张志明、陈来波董事出席，7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提名柳枝青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提名钟永明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3	关于提名沈洪涛、孟霓兰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4	关于提名秦微微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议案
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方案（草案）

(3)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7 月 31 日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召开，7 名董事陈来波、

张志明、陈金林、钟永明、柳枝青、徐瑞根、童立旂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的议案
2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企业年金事宜授权委托的议案

(4)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柳枝青、陈来波、童立旂、徐瑞根、张志明董事出席，5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提名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提名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3	关于调整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成员的议案
4	关于修改《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5	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3年度报表审计及内控评价的议案
6	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管理办法》等三项制度的议案

(5)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董事柳枝青、陈金林、童立旂、陈来波、徐瑞根出席，张志明董事委托出席，6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2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度业务及管理费预算的

	议案
3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机构网点规划枫南村不设立金融便民服务点的议案

(四) 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1. 监事会构成情况

本行监事的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非职工监事 2 名。

2. 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 2023 年度共召开 4 次会议，均为现场会议 4 次。监事会按照《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对本行财务和董事、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形成了 13 项决议。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陈峰、金华君、殷敏监事出席，2 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2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董事履职考核报告
3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监事履职考核报告
4	关于确认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5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工作计划
6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7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关于修改《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9	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政策》的议案
10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

	员履职评价报告
11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注：监事金华君任职的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将全部持有股权进行质押，故限制表决权。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陈峰、金华君、殷敏监事出席，2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提名陈峰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注：监事金华君任职的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将全部持有股权进行质押，故限制表决权。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3名监事陈峰、钟永明、金华君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形成决议：

序号	决议名称
1	关于提名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在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监事钟永明、金华君、储志红出席。

(五) 经营管理层

本行经营管理层的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经营管理层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章程》的规定要求。本行经营管理层由2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1名。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分工明确，能够遵守勤勉、诚信原

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十、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金变动、分立合并事项

2023年末，本行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无变化。年内本行无分立合并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因与贷款客户借款合同纠纷作为原告提起诉讼标的合计608.07万元。

（三）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薪酬管理情况

本行修订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

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档动态调整实施办法》《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

行领导薪酬由本行主发起行杭州联合银行制订考核办法，其他员工由本行薪酬管理委员会制定考核办法，总行领导班子、经营单位负责人、客户经理、管理部门人员、会计主管、柜员等分别设置考核内容，本行将持续加强绩效考核体系建设，充分发挥绩效考核对业务发展、风险防控、内控管理的指挥棒作用。

十一、其他

2023年，本行按照国家统一制定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业务和财务状况，在会计年度终了时按规定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向监管部门及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应报送的其他各部门报送会计报表、统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附件：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抄 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

内部发送：董事长室、行长室、监事长室。

联系人：刘伟
嘉善联合村镇银办公室

联系电话：84266306

共印 5 份

2024 年 4 月 19 日印发